

证券代码:603706 证券简称:东方环宇 公告编号:2021-059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9,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2021年09月13日至2021年12月13日
- 委托理财的决议程序:2021年07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7,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首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前之日起,即2021年7月21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 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2021年07月13日,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购买定期保本理财的相关协议,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合计人民币9,000万元,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07月14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近日公司已赎回上述定期保本理财产品9,000万元,实际年化收益率3.13%,获得理财收益470,786.30元。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通过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超额配售项目募集资金

2.《中国证监会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20]401号《关于核准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9,382,714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2.1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4,389,107.1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人民币324,980,920元(不含增值税)的余额人民币为348,074,375.72元。另从银行计划及资金管理、手续费、银行上市手续费及信息披露费等发行费用162,880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34,674,141.74元。

3.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835号”鉴验报告。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公司已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06月30日
总资产	2,656,943,418.03	2,360,396,627.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64,749,960.36	715,570,00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	1,544,519,300.68	1,509,114,268.89

项目	2020年1-12月	2021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000,341.79	69,901,130.40

截至2021年06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4,741.90万元,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为9,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6.9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一)会计处理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计入资产负债表中间交易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二)资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实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通过对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六、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使用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金融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的审批程序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07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安排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7,000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效期自首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即2021年7月21日起至2022年4月18日,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理财金额不超过17,000万元。

八、本次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对上述决议发表了同意意见。

本公告当日,公司收到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9月15日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3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 召开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上午11:00-12: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互动”(http://www.sse.com.cn)举行了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召开情况说明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2021年09月1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1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1)。2021年9月14日,公司董事长杨生、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代理董事会秘书)韩广胤先生、财务总监魏一敏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沟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1:公司属于医疗器械行业,请问低值医用耗材国内集采扩围对公司总体是否有利还是不利?(结合国内集采数据分析,中械产品出厂“降价”了多少?对应的销售环节费用下降多少?是实现了“薄利多销”还是实现了“规模效应”?是否有助于公司利润规模的提升?)

回复:目前国内集采耗材产品主要是地区、地区联盟试点,规则不一,采购量也不大,但是对公司一直以来都是积极应对,尽量争取。从过往中标的产品价格来看,集采降幅大都在30%以上,但是对于公司出厂价影响不大。

对于大规模的集采,公司也是欢迎的,集采有利于规模化大规模的企业,促进行业集中度提升,保留在市场上的企业未雨绸缪,提升企业综合实力,我们会积极跟进集采市场动态。同时,除去集采产品,公司还有很多特色产品也纳入集采,公司会对集采提前做好充分准备,一是加大新产品、新技术的研发,发布新产品走出集采;二是在营销做出调整,增设大区销售人员队伍加大新产品的推广,并加强对终端服务等工作。

问题2:公司在低值医用耗材(麻醉、导管等)是否具有较强的研发和竞争能力?如果是,为何公司市值没有体现(与同行业对比)?

回复:您好!公司在麻醉手术耗材和导管产品领域都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具备丰富的产品结构,领先的技术水平,先进的制造能力,强大的销售网络和雄厚的法务实力。公司一直以来重视新产品的研发,近年来推出的创新产品如可脱气支气管镜、清石镜、抗感染导尿管、测漏导尿管等也都受到临床医生、专家广泛认可,推动了行业产品的升级换代。未来随着新产品的不断上市和销售逐步释放,相信公司盈利水平和盈利能力都会有较快的提升。

问题3:国家医用耗材集采扩围,目的是减少销售环节,打击流通环节的“灰色地带”(行贿、商业贿赂等风险),并减轻医保资金压力,请问公司的集采产品目前是一个“营销中心”还是“营销中心”模式?运营、销售、管理、增加,是否和商业模式有背道而驰的问题?

回复:医用耗材的集采带来商业模式的变化,未来代理商模式退出后,生产厂家更要贴近终端市场,做好终端销售服务,所以增加销售业务人员也是公司应对集采所做准备。同时,公司各类新产品需要通晓学术推广,让医生更好地了解产品,认可公司。

问题4:公司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营销中心”建设,主要为广州营销中心建设,其中包括培训中心与展示中心的建设,SFE系统建设,网络培训系统建设等,目前公司未有产品展示中心,建立产品展示中心,可以更好地展示公司的实力,塑造企业形象,提高品牌的知名度,增加客户沟通与交流,同时提高生产、研发体系的市占率。公司营销中心建设,要求销售人员不仅懂营销,同样也要懂技术以及相关知识有一定的功底。公司建设培训中心和网络销售系统,定期线上线下相结合形式对各区营销全员、营销骨干、营销管理人员进行针对性培训,SFE系统建设将提高公司营销系统信息化建设,提高公司营销系统管理效率,为公司经营提供数据支持。

问题5:“薄利多销”上半年销售较低,与设计能力相比远远未达,请问是订单不足原因?还是产品性价比?或是属于正常的销售爬坡期?预计何时扭亏为盈?

回复:您好!公司呼吸机导管类产品在全球市场都有较好的品牌,虽然公司导管产品在国内外市场领先地位,但是国内市场需求远远不及全球市场需求,一直以来公司产品海外销售占比60-70%,远高于国内销售,目前公司呼吸机导管类产品,效率和技术都是国际领先的,公司正在积极寻求和国内外医疗器械厂商合作,期望实现规模效应,成本优势和品质保证等不断提高公司所发展的全球市场占有率和品牌形象力,未来海外销售占比有望进一步提升,力争达到50%以上。

问题6:上半年公司销售下降,披露原因是受制于国际海运紧张,请问今年外销订单有没有增长?如果国际海运紧张,全年销售是否可以达到预期?(半年多来公司产品外销占比超过50%)

回复:您好!上半年公司外销收入同比大幅降低主要原因:(1)受海外疫情持续反复影响,海外医疗秩序和医疗产品需求受到抑制;(2)国际物流运费导致出口业务交付延迟较多。预计下半年随着海外物流环境的改善以及疫情的缓解,外贸业务会逐渐恢复。

问题8:上半年公司销售取得了非常好的增长,请问公司是采取哪些措施?

回复:您好,报告期内公司深耕国内终端市场,通过学术推广打造维力品牌形象,不断提升公司在国内各细分领域的市场地位。

公司国内各个产品事业部都建立了强大的专业终端销售团队,进行营销渠道下沉,直接服务终端医院客户,提高终端市场反应速度,上半年终端销售人员共参与产品相关手术超过7000次,公司产品特别是近年推出的创新型产品可脱气支气管镜、清石镜和超薄导尿管等受到临床医生、专家广泛认可,也大大促进了产品的终端销售。上半年综合护理导管线上学术推广“云端天健”16期,累计邀请87名专家讲解公司产品相关产品学术专题,泌尿外科类参与各类学术会议133次,其中公司主办会议42场,高峰论坛举办全国学术活动9个,区域学术活动83个,大规格、高规格学术推广活动以及优质的终端服务,大大提升了公司在各细分市场领域的领导品牌形象。

问题7:请问公司在非公开发行进展怎么样? 回复:您好,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各类融资,争取引进机构和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合作伙伴。 问题8:能否简单回顾上半年营业收入变化的原因? 回复:您好,今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13.81%,主要系:(1)上年同期由于新冠疫情的爆发,公司新增防护用品口罩收入1.37亿元,本期由于口罩市场供给充足,价格回归正常水平,且量有所下降,口罩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94%;(2)受海外疫情持续反复影响,海外医疗秩序和医疗产品需求受到影响,加上国际物流运输导致出口业务订单交付延迟较多,除口罩外的其他产品外销收入同比减少13.14%;(3)国内疫情形势有所缓和,除口罩外的其他产品内销收入实现恢复性增长,同比增长60.99%。

问题9:请问公司目前有哪些核心技术? 上半年公司产品创新情况如何? 回复:您好,公司拥有13项发明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6项,拥有独特的塑料加工、领先的抗菌生物粘附技术、涂漆涂液技术,基于激光功能的测漏、测漏加热及传感技术等。

2021上半年,公司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组合,走在行业前列,促进细分领域产品的升级换代。上半年共有3个新产品(一次性使用可脱气支气管镜、呼气末二氧化碳气体导管和一次性使用咽喉喷雾导管)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均属于细分领域技术领先产品;共完成2个新产品(一次性使用合金涂层中心静脉导管产品及一次性使用合金涂层腋窝支架装置)开发并开展临床试验阶段。

问题10:上半年学术会议较多,今年销售费用是否会增加? 回复:公司今年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变更,销售人员增加及学术活动的大力开展会带来国内销售费用的增长,但是外销推广活动受疫情影响,海外销售费用会下降。

问题11:根据医疗的基本国情,集采在落地完成情况及目前经营情况如何? 回复:集采和医疗主要产品为耗材产品包切耗材。集采和医疗包切耗材是研发投入,凭借先进专利技术,完善的销售网络,成熟的研发团队在国内同类产品稳居行业第一,占据主要的市场份额。2020年(受疫情影响,包切手术切口未大量下降,对集采2020年业绩影响有限。集采医疗2019-2020年已完成集采谈判的80%以上,根据业经达成协议,不需要履行赔偿义务。随着疫情的缓解,相关手术逐渐恢复,目前集采和医疗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未来会继续研发丰富多样的产品种类。

关于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详情,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网络平台的“上证E互动”(http://www.sse.com.cn)查看,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持续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603309 证券简称:维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1-054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会后事项 说明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申请已于2021年3月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发审委”)审核通过,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4号)。

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和2021年8月20日分别披露了《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和《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监管打击违法违规证券发行的公司企业事项监管通知》(证监发字[2020]16号)及《上市公司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追责工作的操作规范》(股监发字[2020]16号)(简称“16号文”)和《关于再融资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67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其中介机构对本次非公开发行通过发审委审核之日起的会后事项分别出具了说明、承诺函和补充关联调查函,上述文件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将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进展情况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1-057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方:相关全资子公司
-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直接或通过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为其全资子公司合计提供总额预计不超过5,000.5万美元的担保。
-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为其他全资子公司合计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60亿元(或等值外币)融资担保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外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承兑、保函、票据、信用证、抵押质押贷款、银行资金池业务、衍生品交易额度及透支额度(不包含公司因并购项目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其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及美元担保)等情形(不包含公司直接或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其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逾期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首席财务官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并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宜。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 本次担保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 担保计划执行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1年7月16日和2021年8月19日发布《洛阳钼业关于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详见公司相关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相关担保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与公司关系	计划担保金额	担保合同金额	实际担保发生额	担保期限
1	IXM SA	全资子公司	4,000万美元	4,000万美元	0	5年
2	洛阳栾川钼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4亿元人民币	5.04亿元人民币	5.04亿元人民币	33个月

二、本次担保计划概述

● 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董事会批准公司直接或间接全资子公司(含直接及间接全资子公司,下同)为其他全资子公司合计提供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60亿元(或等值外币)融资担保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境内外金融机构申请的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电子商业承兑、保函、票据、信用证、抵押质押贷款、银行资金池业务、衍生品交易额度及透支额度(不包含公司因并购项目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其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融资担保余额,及美元担保)等情形(不包含公司直接或间接通过全资子公司向其其他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逾期有效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于2021年5月21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授权首席财务官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具体负责并处理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相关事宜。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为提升决策效率,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融资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根据运营实际需要,公司向如下被担保方提供总额不超过5,000.5万美元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与公司关系	担保金额	占本次担保总额比例
1	洛阳栾川钼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000万美元	99.67%
2	COMPROLIN SA de CV	全资子公司	6.5万美元	0.13%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详细情况: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尚未签署关于上述担保计划中任意一项担保有关的协议或意向协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按2021年9月14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中间价,1美元兑人民币6.4600元折算,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53.7亿元(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46.7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8.23%。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十四日

附件: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序号	担保方名称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方与被担保方关系	注册地址	2021年6月30日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1	洛阳栾川钼业有限公司	洛阳栾川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河南 洛阳	158.9亿美元	100.2亿美元	58.67亿美元	12.7亿美元	63.1%
2	IXM S.A.	COMPROLIN SA de CV	全资子公司	墨西哥 墨西哥	5,128万美元	3,610万美元	1,518万美元	119万美元	70.4%

证券代码:600549 证券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21-082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厦门钨钼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公司厦门钨钼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钼新能源”)与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伟股份”)于2021年9月14日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本协议”),双方在矿产资源开发、产品供给、产品加工、信息合作等层面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 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厦钼新能源与中伟股份战略合作的框架协议,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正式合作协议,厦钼新能源与中伟股份战略合作的框架协议,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正式合作协议,厦钼新能源与中伟股份战略合作的框架协议,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相关正式合作协议。
- 根据协议,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厦钼新能源与中伟股份预计采购三钴产品(含正极材料)约20,000-26,000吨/年;三元正极材料产品的采购量约为15,000-35,000吨/年,以上数量双方根据当前市场供需情况进行合理调整,后续若行业景气,市场供需情况发生变化,相应数量将进行调整,厦钼新能源不作采购数量,具体采购数量及采购价格以双方签署的采购订单为准。
- 若本协议的条款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签署的协议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对象介绍

公司名称: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6931438891D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大龙经济开发区2号干道与1号干道交汇处
法定代表人:郝明辉
注册资本:56,965.9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10月15日
营业期限:2014年10月15日至无固定期限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方可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新材料、电池电芯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从事技术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关联关系说明:中伟股份与公司厦钼新能源不存在关联关系。

财务数据(单位:亿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6月30日
总资产	98.64	198.59
净资产	38.37	42.94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1-6月
营业收入	7.40	82.56
净利润	4.20	4.88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厦门钨钼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框架

双方资源互补、优势互补,在上下游产业链在如下方面建立密切、长久及融洽的合作关系:

1. 矿产资源开发:双方同意在上游矿产资源方面开展合作,共同寻找、探、证等优质矿产资源进行合作开发,按优势互补、合作共赢、上下游业务与技术的大合作、确保供应稳定性以及成本优势。
2. 产品供销:甲、乙双方将就四氧化三钴、三元正极材料等产品建立长期供销关系。
3. 产品加工:甲、乙双方将就四氧化三钴、三元正极材料等加工进行合作。
4. 信息合作:建立有效沟通渠道,互相通报国内外行业相关信息,互通有无。

(二)主要合作内容与方式

1. 甲乙双方的战略合作精神,将在产品供给、加工三方面进行长期稳定合作,力求月度均衡购销。自协议签署之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甲乙双方预计采购三钴产品(含正极材料)约20,000-26,000吨/年;三元正极材料产品的采购量约为15,000-35,000吨/年。
2. 甲乙双方后续合作时将另行签署购销合同、加工合同、购销订单等,进一步明确各方权责,甲乙双方均应严格遵守相关合同约定,携手彼此合法权益。
3. 甲乙双方均认同维护市场风险防范、防范、处置机制,最大限度地保护双方利益。

(三)协议生效条件

协议在双方签署盖章后生效。

四、协议效力及违约责任

中伟股份是专业的锂电池正极材料综合服务商,主要从事锂电正极材料前驱体的研发、生产、加工及销售,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新材料、新能源领域,厦钼新能源与中伟股份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有利于双方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发挥双方业务协同效应,本次合作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属于产业链合作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提升公司的供应稳定性,保证公司行稳致远。

五、风险提示

1. 本次签署的协议属于厦钼新能源与中伟股份战略合作关系框架下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本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需另行签订正式合作协议,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本协议约定的四氧化三钴、三元正极材料产品数量仅为供需意向,并非购销合同,具体采购数量及采购价格以双方签署的采购订单为准。

六、备查文件

(关于厦门钨钼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中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

证券代码:300642 证券简称:透景生命 公告编号:2021-094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透景生命”)于2021年4月22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流动性好、低风险、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告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2022年4月30日止,由公司董事会议授权由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2)。

近日,公司下列银行金融理财产品购买了理财产品协议,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的主要情况

(一)产品基本情况

合作方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参考年化收益率	天数	购买主体
招商银行浙江嘉兴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存单三期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3,000.00	1.60%或3.00%或3.26%	31天	透景生命
中信银行上海嘉兴支行	共赢智选结构性存款(6629期)	3,040.00	1.68%或2.35%或3.25%	29天	透景生命
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交通银行福理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30天(择机)择单存)	2,000.00	1.25%-2.00%	30天	透景生命
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交通银行福理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36天(黄金挂钩)存)	3,000.00	1.25%或2.00%或2.80%	36天	透景生命

(二)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交易对手方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情况说明

(一)基本说明

本次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银行账户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公司开展的现金管理,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日常运营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二)投资风险

上海透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9月14日

证券代码:002980 证券简称:华盛昌 公告编号:2021-048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性、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盛昌”)于2020年8月2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2020年9月15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条件下,使用不超过4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4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2020年9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等相关公告。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止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1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00.00	2020年9月29日	2020年12月25日	1.56%-3.10%	是
2	中国建设银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0年9月30日	无固定期限	2.70%	是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福理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36天(黄金挂钩)存)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0年10月9日	2021年1月15日	1.26%-2.00%	是
4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存单三期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500.00	2020年12月30日	2021年3月30日	1.26%-3.26%	是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均已到期赎回。

三、备查文件

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元)	产品起止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福理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93天(挂钩)存)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1年1月20日	2021年4月20日	1.26%-3.22%	是
6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存单三期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500.00	2021年5月1日	2021年6月30日	1.65%或3.00%或3.38%	是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福理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96天(挂钩)存)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1年4月28日	2021年9月2日	1.65%-3.25%	是
8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存单三期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500.00	2021年7月6日	2021年9月3日	1.65%或3.26%	是
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福理财富定期结构性存款(96天(黄金挂钩)存)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0	2021年9月14日	2021年9月14日	1.26%-3.00%	是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均已到期赎回。

三、备查文件

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华盛昌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5日